

2024 年开发区渤海路办事处大盖族村农村道路提升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4 年开发区渤海路办事处大盖族村农村道路提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自行下载采购文件等资料或在《鹤壁市政府采购网》(<https://hebi.zfcg.henan.gov.cn/>) 本项目采购公告下方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 年 4 月 30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鹤经开财磋商采购-2024-6
- 2、项目名称：2024 年开发区渤海路办事处大盖族村农村道路提升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1473642.38 元，

最高限价：1473642.38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KFCG-2024-023 1-01	2024 年开发区渤海路办事处大 盖族村农村道路提升项目	1473642.38	1473642.38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1) 项目概况：具体工程量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 (2) 采购范围：竞争性磋商文件、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标示的全部内容。
-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4)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 1 个标段。
- (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 (6) 工期：12 个月。

6、合同履行期限：12 个月

- 7、本项目是否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节能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以来近 3 个月的财务报表）；
 -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承诺）；
 -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完税凭证、近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社保缴纳凭证）；
 - ⑤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提供承诺书）。
 - 3.2 据财政部财库【2016】125 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对此做出承诺，并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开标当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渠道对供应商的信息记录进行查询确认，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
 - 3.3 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 3.4 项目经理资格：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项目经理（在投标截止日前 120 天内，有在其他工程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任职变更事项的应在投标文件中说明，并提供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相关证明材料）。拟派项目经理需提供 2023 年 9 月 1 日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须提供加盖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公章的证明或社保参保网页查询截图。
 -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 年 4 月 19 日—2024 年 4 月 26 日，每天上午 08:30 至 11:3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
<https://ggzy.hebi.gov.cn:8060>】自行下载采购文件等资料或在《鹤壁市政府采购网》
(<https://hebi.zfcg.henan.gov.cn/>) 本项目采购公告下方获取采购文件。

3. 方式：电子下载。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报名方式进行报名、下载
采购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网上加密上传、线上解密等相关事宜。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4 年 4 月 30 日 9:00（北京时间）

2. 地点：潜在投标人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上传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并确定已加密响应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
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 年 4 月 30 日 9:00（北京时间）

2. 地点：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大厅第一坐席，供应商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
程开标会，在线准时参加响应文件开启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澄清等。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
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无效。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
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下载磋商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网上加
密上传、评标等相关事宜。

2. 潜在投标人首次网上报名前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进入河南互认的 CA 数字证书），在
《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点击“统
一注册”完成企业注册，具体操作程序请参考网站下载中心的相关说明。

3. 潜在投标人须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
南省·鹤壁市）》 - “交易系统”选择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下载磋商文件。

4. 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
网站，下载“制作软件”，制作所投标段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详见磋商文
件有关要求。

5. 请投标人根据自身互联网网速和稳定性、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等多种因素，尽量提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确保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

6.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ggzy.hebi.gov.cn:8060/sign-bidder.html>)，投标人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远程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7. 响应供应商有合同融资意向的，请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网进行供应商融资意向登记，或者在“通知公告”栏目中获取融资渠道和联系方式。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鹤壁经济技术开发区渤海路办事处

地址: 鹤壁经济技术开发区

联系人: 晋先生

联系方式: 1523927153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鹤壁经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鹤壁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中心二楼

联系人: 王女士

联系方式: 1393925339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王女士

电话: 13939253396